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11月1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18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89),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具体条款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1月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发布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并要求《回购细则》施行前,上市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包含多条用语且明确各自应满足的规定,应当在《回购细则》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按照《回购细则》的要求对回购股份方案进行修订。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回购细则》的相关规定,将回购股份方案所做出的及时调整和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根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上述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回购事项的调整。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8年1月11日发布的《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公告》(以下简称“通知”),《回购细则》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操作进行了规范。本次调整是在充分征求意见后及时进行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根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本次回购事项的调整。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以电子邮件、电话会议或书面通信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19年4月10日上午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横一路2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董事陈建伟、胡晓峰、王金华、潘光明、袁列萍、董监高人员出席,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住公司股价,推出股票价格稳定计划,公司长期在股价的合理范围内,结合公司基本面情况,股票价格在一级市场的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情况下,公司拟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将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为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具体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监高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自行决定。

公司一直致力于有鱼材料高纯度铜、深加工铜材投入,以产品差异化、生产过程化引起铜市场,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增加附加值,提升行业地位,推动公司向产业链上游发展。近五年,公司努力坚持技术创新,净利同比增长达25%,净利润逐年提升。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决心和股民的信心的判断,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住公司股价,推出股票价格稳定计划,公司长期在股价的合理范围内,结合公司基本面情况,股票价格在一级市场的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情况下,公司拟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将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为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具体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监高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自行决定。

(一)拟回购股份的品种和规模:

公司拟回购股份的品种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36,218,344元,占总股本1.8563%,最高成交价为73.7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1.99元/股,成交金额为220,001,000.00(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回购事项的概况情况

(一)拟回购股份的品种和规模:

公司一直致力于有鱼材料高纯度铜、深加工铜材投入,以产品差异化、生产过程化引起铜市场,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增加附加值,提升行业地位,推动公司向产业链上游发展。近五年,公司努力坚持技术创新,净利同比增长达25%,净利润逐年提升。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决心和股民的信心的判断,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住公司股价,推出股票价格稳定计划,公司长期在股价的合理范围内,结合公司基本面情况,股票价格在一级市场的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情况下,公司拟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将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为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具体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监高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自行决定。

(二)拟回购股份的品种和规模:

公司拟回购股份的品种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0,600万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额为94,339,62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3%。

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

注: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股权激励股份计划之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36,218,344元的公告》,回购价格上限10.60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额为94,339,62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3%。

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

注: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股权激励股份计划之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36,218,344元的公告》,回购价格上限10.60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额为94,339,622股